

证券代码：835185

证券简称：贝特瑞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深圳市贝特瑞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6月5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通讯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5月31日通过书面、邮件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贺雪琴
6. 会议列席人员（如有）：董事会秘书张晓峰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深圳市贝特瑞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第三个行权期的等待期已满，行权条件已经达成，共有 61 名激励对象满足获授条件和行权条件，其中 55 名激励对象将参与本次行权。具体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深圳市贝特瑞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次行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贺雪琴和黄映芳系本次行权人员，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c 或 www.neeq.com.cn）发布的《深圳市贝特瑞

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2019-05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贺雪琴和黄映芳系本次行权人员，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定向发行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与本次股票发行的拟发行对象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定向发行股票认购协议》，该协议自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票发行且中国证监会批准本次股票发行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贺雪琴和黄映芳系本次行权人员，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在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后，针对本次股票发行所涉及的公司注册资

本、股份数额等事项，需要根据本次发行情况对《深圳市贝特瑞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一章第五条、第三章第十七条或其他相关规定（如涉及）进行相应修改。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贺雪琴和黄映芳系本次行权人员，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 2016 年 8 月 8 日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规定，公司拟就本次股票发行事宜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本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该账户作为认购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票发行相关议案后，由公司在发行认购结束后与主办券商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贺雪琴和黄映芳系本次行权人员，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确保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有关事宜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全部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贺雪琴和黄映芳系本次行权人员，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贝特瑞（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办理融资敞口为人民币 1.50 亿元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拟同意公司为子公司贝特瑞（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办理融资敞口人民币 1.50 亿元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为一年期。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需回避表决的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贝特瑞（天津）纳米材料制造有限公司在浦发银行天津分行办理人民币 1.30 亿元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拟同意公司为子公司贝特瑞（天津）纳米材料制造有限公司在浦发银行天津分行办理一年期人民币 1.30 亿元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为一年期。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需回避表决的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障原材料供应，公司拟向青岛广星电子材料有限公司采购原材

料，预计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具体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深圳市贝特瑞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9-05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需回避表决的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上午 10 点在公司一楼大会议室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c 或 www.neeq.com.cn）发布的《深圳市贝特瑞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9-05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需回避表决的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贝特瑞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贝特瑞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5日